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作为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铁科技”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负责哈铁科技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哈铁科技签订《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等方式，了解哈铁科技经营情况，对哈铁科技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23 年度，哈铁科技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须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机构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2023 年度，哈铁科技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哈铁科技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哈铁科技依照相关规定健全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哈铁科技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哈铁科技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哈铁科技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哈铁科技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23 年度，哈铁科技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23 年度，哈铁科技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	2023 年度，经保荐机构核查，哈铁科技不存在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机构应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上市公司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上市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上市公司不配合保荐机构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2023 年度，哈铁科技未发生相关情况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质量	保荐机构已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并明确了现场检查工作要求
16	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人应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对上市公司进行专项现场检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2023 年度，哈铁科技不存在前述情形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未发现哈铁科技存在重大问题。

三、重大风险事项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公司主要的风险事项如下：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1、核心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核心技术主要应用于轨道交通领域，若不能及时跟踪竞争对手及行业新进入者动向，使公司最有价值的资源、能力不被模仿，保障公司在行业内优势地位，可能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研发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建立了专业的研发技术人才队伍，拥有健全的人才梯队，但随着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各竞争对手公司对研发技术人才的争夺也将加剧，公司面临研发人员流失风险。

(二) 经营风险

1、潜在进入者风险

我国铁路行业实行严格的产品准入制度，控制进入铁路行业厂商的质量、数量和规模，以保证采购产品的高性能、高质量和优质服务。但随着我国铁路行业改革的持续深化及投资主体多元化，将会不断有公司进入本行业，影响行业竞争格局。

2、产品替代风险

由于哈铁科技产品属于行业专业项目产品，要求产品功能有非常高的独特性，但随着行业技术创新步伐加快和铁路市场吸引力的不断增加，必将会有新厂商开发出新型产品，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提高其技术创新能力和新产品开发能力，现有产品就将面临替代品的威胁风险。

3、客户集中度高风险

公司产品和服务主要应用于轨道交通领域，主要客户包括各铁路局集团公司、城市轨道交通企业、轨道交通装备供应商、轨道交通建设施工及维护企业、地方铁路公司、合资铁路公司等，集中度较高。未来，若主要客户由于国家政策调整或自身经营状况波动等原因而导致对公司产品的需求或付款能力降低，则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季节性经营风险

公司提供轨道交通安全监测检测、铁路专业信息化和智能装备产品及服务，下游客户主要为铁路运输企业、铁路工程建设和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单位，上述客户一般于年初制定投资预算与采购计划，并在上半年履行内部审批和招标程序，

考虑到生产周期和安装、调试情况，公司收入确认相对集中在第四季度，经营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三）财务风险

1、研发投入风险

公司以创新驱动发展，围绕铁路运输向高速、重载、智慧化等发展方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但若在研项目开发失败或未形成新的在行业内产生巨大影响的大项目，不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时，将形成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业绩将产生不利影响。

2、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京天威公司、减速顶公司、威克轨道公司、天津哈威克公司）是国家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享受 15% 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虽然公司报告期内享受的所得税税收优惠占同期利润总额比重较低，经营成果不存在依赖税收优惠，但上述税收优惠对公司的发展和经营业绩仍起到了一定的促进作用，如果公司在未来不能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或者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导致公司不能继续享受上述所得税优惠政策，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四）行业风险

目前，铁路行业和城市轨道交通行业是国家重点投资的领域，近年来铁路路网规模及城市轨道交通投资持续扩大，必将带动铁路及城轨相关的全行业联动发展，公司市场机会看好。但随着铁路行业改革的不断深入，轨道交通行业市场化、专业化程度的不断提高，竞争加剧，产品销售的难度和不确定性将有所增加。

（五）宏观环境风险

轨道交通关系国计民生，投资规模受国家宏观调控。轨道交通安全监测检测等行业市场需求与轨道交通路网建设、移动装备车辆购置、轨道交通信息化投资规模息息相关，如出现国家重大产业政策调整的情况，可能会给行业发展带来挑战，将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四、重大违规事项

在本持续督导期间，哈铁科技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3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969,345,748.46	908,919,381.43	6.65	1,012,404,84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713,756.59	115,267,019.57	-3.95	87,037,821.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6,436,845.61	108,689,867.29	-2.07	109,168,83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536,743.93	109,911,368.54	43.33	82,949,085.29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29,301,681.25	3,259,145,677.84	2.15	1,996,327,822.54
总资产	4,053,030,496.36	3,869,671,690.37	4.74	2,646,264,716.93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07	0.2956	-21.96	0.27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07	0.2956	-21.96	0.27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17	0.2787	-20.45	0.34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6	4.86	减少1.50个百分点	6.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3	5.17	减少1.94个百分点	8.2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9.41	7.72	增加1.69个百分点	5.86

2023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变动的的原因如下：

公司2023年加大债权清收力度，销售回款增加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长。

综上，公司2023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变动具备合理性。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1、专业的研发队伍

哈铁科技自创建之初便将人才队伍建设作为企业发展的重要战略之一，公司凭借着良好的发展前景和健全的人才培养和激励机制，吸引了大量优秀人才，组建了一支专业的技术研发人才队伍，并持续加强和优化人才梯队建设。公司技术和研发人员多数毕业于轨道交通院校或相关专业，具备深厚的专业知识和背景，熟悉轨道交通各专业标准，在各专业领域拥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对行业应用需求和技术发展趋势具有深刻的理解，在产品的准确定位和应用推广方面具有很强的专业优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378 人，其中具有正高级工程师职称 11 人，研发人员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为 30.05%。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技术人才的培养，认定核心技术人员 12 名，均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从业年限均超过 20 年。公司研发人员还获得“全国职工创新能手”、“国家科技奖励办评审专家”、“国家科技奖励办专家库专家”、“詹天佑铁道科学技术奖”、“茅以升科学技术奖—铁道工程师奖”、“黑龙江省职工创新标兵”、“黑龙江省政府特殊津贴”、“国铁集团‘百千万人才’专业带头人和专业拔尖人才”等荣誉。

2、雄厚的研发实力

公司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黑龙江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哈尔滨市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哈尔滨市制造业单项冠军，设有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公司是轨道交通领域最早从事车辆安全监测检测和智能化装备研发的企业之一，通过持续研发积累和技术创新，自主研发并掌握了非接触红外动态测温技术、RFID 射频识别技术、在线声学诊断技术、图像智能检测技术、超声探伤技术、机电一体化应用技术、减速顶调速技术、高精度北斗定位技术、元数据驱动的企业级低代码研发技术等核心技术。公司十分重视自主科技创新，具有持续创新研发能力和关键核心技术突破能力，近期公司在铁路车辆段数字化转型、机器人应用、探伤技术应用、红外线关键核心部件的研发方面取得了新突破。公司能够精准发现行业发展和应用环节需求，运用前沿技术快速开发或升级产品。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始终保持研发方面的高投入，形成了以市场为导向的高科技企业研究开

发体系。先后在轨道交通安全监测检测类、智能装备、铁路专业信息化类产品方面取得 46 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发明专利，参与相关产品行业标准的制定，掌握的非接触红外动态测温等技术被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采用为统型设备技术标准。公司核心技术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多项技术成果获国家部委、省市、铁路局科技成果奖，承担多项国铁集团、省级重大及重点课题研究项目，技术成果对提升行业技术水平具有重要意义。公司拥有红外、声学等 36 个专业技术实验室，建有高低温、振动冲击、盐雾喷淋和 3D 打印等 4 个通用试验室，同时具有铁路新香坊正线试验站和滨江站减速顶试验线等铁路试验场所，为开展科研产品高标准、高质量、高可靠性的功能性和系统性验证创造优越条件。2023 年度公司持续完善科研开发管理体系，坚持制度保障，制修订《科技研究开发计划管理办法》等 11 项管理制度办法，不断强化规范管理。

3、卓越的营销优势

哈铁科技作为轨道交通安全监测检测、专业信息化及智能装备产品的提供商和服务商，是国内首批从事铁路在线监测与检测装备的研制单位，是少数几家同时拥有广泛市场份额，在铁路与地铁领域均展现卓越表现的高科技企业之一。公司率先将自动化车辆轴温探测系统在大秦线上成线制安装运用，并逐步拓展声学、图像、超声探伤等核心技术的应用。公司通过多年潜心经营，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主要客户包括国铁集团下属铁路局、城市轨道交通企业、轨道交通装备供应商、轨道交通建设及工程施工企业、轨道交通基础维护企业、地方铁路公司、合资铁路公司等，客户为有效保证产品整机及零部件的统一性及适配性，防止产品因不兼容导致性能损耗或失效，增加安全隐患或提高检修成本，通常会向原有供应商进行采购，客户粘性高，双方形成的合作关系延续性强。同时，公司在车辆在线综合检测（包括货车、动车和地铁城市轨道交通）方面可提供顶尖的安全监测检测产品和先进的综合解决方案，产品覆盖众多铁路专业领域，广泛应用于干线铁路、城际铁路、地方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等多个领域。

2023 年，公司通过聚焦提质增能创效，优化了营销布局并进行了市场营销的整体规划与渠道管理，建立了兰州、成都 2 个区域营销服务中心，未来将进一步织密营销网络，实现营销、服务的属地化管理。此外，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与海外铁路公司紧密合作，大力拓展海外业务，将成熟的安全监

测检测技术产品推向城市轨道交通市场，在国铁、城市轨道交通及海外市场同步发展、共同发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4、优质的客户服务

哈铁科技建立了完整的客户技术服务体系和一体化运维服务平台，涵盖客户呼叫中心、现场技术服务和远程技术服务等多个层面。控股子公司京天威公司采用一体化的“大运维”服务模式，基于 SLA(服务级别协议)制定运维服务计划。依托铁路内网接入的优势，公司建立了数据分析中心，实时回传全国各地主要产品的应用数据，自动 24 小时监测设备运行状态，技术支持和研发团队可及时获取设备信息，为客户提供技术支持和优化方案。公司还提供在线远程技术支持，实施网络远程协助诊断和故障修复，构建了多手段、多层次的技术支持服务体系，有效提升了问题解决的效率。此外，公司为客户提供设备委托维护服务，凭借成熟的运营维护管理经验，安排维护人员长期驻守，为维护客户设备的稳定运行提供可靠保证。

5、有力的质量保障

公司始终将产品质量放在首位，秉承着“质量第一、客户至上、科技创新、服务竭诚”的质量理念，建立了完整的质量保证体系，并按照 ISO/TS22163 标准（IRIS03 国际铁路标准）体系要求，对公司产品实现过程中的质量进行严格控制。同时，为了确保产品的高可靠性和高安全性，建立了覆盖设计开发、采购、生产制造、市场营销、服务等全生命周期的质量管理和保障体系，通过过程审核、过程检测、内外部审核、定期管理评审、不定期质量抽查、数据分析、流程改进等方式，及时识别改进机会并落实质量安全责任，确保达成改进目标。

在生产过程中，公司对影响产品性能技术指标、质量水平的关键部件实施 100% 检测，以确保产品的质量符合标准，全部产品的一次交检合格率始终保持 98% 以上。凭借着严格的质量管理和有效的质量控制，公司各类产品自上市以来，市场反馈良好，得到了轨道交通行业众多客户的广泛认可。公司将继续坚持高品质的产品理念，不断提升产品质量，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二）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2023 年度，哈铁科技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研发支出及变化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91,202,911.12	70,127,564.29	30.05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
研发投入合计	91,202,911.12	70,127,564.29	30.0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9.41	7.72	1.6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

2023 年度，公司加快科技创新步伐，自主研发及募投科研项目的投入增加使研发投入总额增长幅度较大，具备合理性。

（二）研发进展

1、报告期内取得的研发成果

2023 年度公司共申请知识产权 75 项，其中发明专利 17 项、实用新型专利 19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软件著作权 52 项、其他 8 项；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 652 项知识产权，其中发明专利 46 项、实用新型专利 185 项、外观设计专利 20 项、软件著作权 357 项、其他 44 项。发明专利《轨底弯矩式力传感器》入选 2023 年度国家铁路局重大科技成果专利库。

项目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17	14	105	46
实用新型专利	19	21	193	185
外观设计专利	1	4	20	20
软件著作权	52	44	366	357
其他	8	8	44	44
合计	97	91	728	652

2、在研项目情况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铁路安全产品及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148,470,421.85	50,321,029.05	88,849,540.58	以“超高温非校零多元光子探头”为代表的核心元件自主研发攻关取得了突破性进展，其它多项安全检测监测产品已完成项目结题，部分产品已投入现场试验。	铁路安全装备类产品有效保障铁路运输安全，提升现场维修检修作业质量，全面实现铁路车辆在线安全监测和预测报警功能，为实现铁路“技防”发挥积极作用。	路内领先	公司安全类产品主要适用于铁路车辆在线监测和维护检修等作业场景，符合铁路行业对 5T 装备智能化、小型化发展需要，“出入库 360 检测系统”等项目有效提升机车车辆、动车组的整备质量，加快了人工智能检测应用，是保障铁路安全运输的重要手段，市场前景广阔。
2	铁路车辆段数字化转型技术研究	26,900,000.00	4,938,576.99	8,723,866.28	以车辆转向架（轮对）智能转运系统等为代表的车辆段数字化转型子系统通过了哈局集团公司技术评审，相关项目	针对车辆段信息化现状与发展要求，基于物联网、大数据、北斗等新一代技术，立足于生产一线工	路内领先	该项技术的研究与应用将改变现有车辆段的传统作业模式，提升数字化、信息化管理水平，成为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也已完成结题，并投入现场试验。	位，提出的车辆造修全过程管控体系架构，应高效协调企业过程管控要素，以运用、检修微工艺为基础，衔接站段、调度、检修、质量、物流等作业过程，实现车辆运用检修生产、物流、财务、设备、人员等一体化管理，以及基于数据驱动的精准维修生产。		引领全路车辆段升级的前瞻性项目，同时对铁路其它业务领域的数字化改造提供可行性技术方案，行业能处领先地位，市场潜力巨大。
3	铁路自动化、智能化装备技术研发	12,626,909.81	5,064,143.87	8,154,790.82	货车制动阀自动试验装置等多项自动化、智能化产品已通过技术评审，部分产品已在现场试验，已申请部分相关技术专利。	铁路自动化、自动化装备有效提高现场作业效率，降低人员劳动安全风险，减少作业环境对人员身体健康伤害，提升铁路行业装备智能化水	路内先进	铁路自动化、智能化装备可满足各领域现场作业个性化需求，在提升铁路货物运输装载、保障铁路安全作业、提升劳动作业保护等领域具有广阔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平。		的市场前景和发展空间。
4	Miracle 平台信息技术及数据应用技术研究	60,450,357.00	30,879,161.22	43,833,761.91	Miracle 平台 V6.0 已研发完成, 基于该技术平台研发的多项信息化项目已通过结题。	基于 MiracleV6.0 技术, 深入研发后端分离架构的开发平台, 快速搭建铁路行业各信息化应用系统, 提升铁路信息化建设水平。	路内先进	适用于铁路货车预结算管理、客车管理信息系统等各类专业信息化项目建设, 满足信息化行业建设要求, 在快速开发铁路专业化信息系统应用领域具有绝对优势, 具有较好的市场推广潜力。
合计	/	248,447,688.7	91,202,911.13	149,561,959.6	/	/	/	/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公司根据整体发展规划,完善和提升公司业务发展布局,增强公司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2023年,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上海哈威克光电技术有限公司。该子公司从事光电传感技术研究及红外光子芯片、红外测温元件、红外探头的研发、生产、销售,拓展了现有公司主营业务的产业链。该子公司的设立有利于推进公司“红外探测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募投项目的实施。

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从事光电传感技术研究及红外光子芯片、红外测温元件、红外探头的研发、生产、销售相关信息已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准确披露。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6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26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13.58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629,6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18,531,974.64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11,068,025.3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9月30日全部到位。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9月30日出具致同验字(2022)第230C000569号验资报告。

2、2022年使用情况

2022年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专户初始余额	1,524,815,094.33
减:收购国铁印务有限公司100%股权项目投入	322,701,223.77
减: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不含税)	8,605,056.47
减:本期支付发行费用(不含税)	5,142,012.43
加:收到银行利息	4,802,552.29

募集资金专户年末余额	1,193,169,353.95
------------	------------------

注：上表本期指公司上市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2023 年使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专户初始余额	1,193,169,353.95
减：红外探测器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投入	2,356,070.00
减：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000.00
加：收到银行利息	23,713,715.68
募集资金专户年末余额	964,526,999.63

（二）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其直接持有公司股票 261,199,999 股，本年度持股数未发生增减变动。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其通过控制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路北京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铁路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控制公司 63.42% 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本年度间接控股数量未发生变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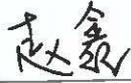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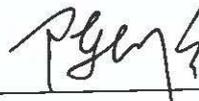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哈尔滨国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赵鑫



陈圳寅

